

改变人一生的

*Zhi hui shu xi*  
**智慧书系**

汲取生活智慧

浓缩人生哲理

掌握成功之道

改变人生命运

人一生要规避的

50  
种人

远方出版社

C 912.1  
108

一生的

慧书系

*Lhi hui shu xi*

汲取生活智慧

浓缩人生哲理

掌握成功之道

改变人生命运

# 人一生要规避的

# 50种人

远方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人一生要规避的 50 种人/冯强编. —呼和浩特:远方出版社,2007.5

(改变人一生的智慧书系)

ISBN 978-7-80723-231-5

I. 人… II. 冯 III. 人间交往—通俗读物 IV. C912.1-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66138 号

---

**书 名:**人一生要规避的 50 种人

**主 编:**冯 强

**责任编辑:**王 福 刘卫伟

**装帧设计:**三石工作室

**出版发行:**远方出版社

**社 址:**呼和浩特市乌兰察布东路 666 号

**电 话:**0471-4919981(发行部)

**邮 编:**010010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一鑫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720×980mm 1/16

**字 数:**4160 千字

**印 张:**208

**版 次:**2007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2007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3000

**标准书号:**ISBN 978-7-80723-231-5

**定 价:**980.00 元

---

远方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 前 言

追本溯源、谈古论今，智慧就在我们身边。

如果有人问你，人一生要养成什么样的习惯、人一生要规避什么样的人、人一生要懂得哪些个商务礼仪、人一生要解决哪些关键问题、人一生要掌握哪些生活法则、人一生要注意的哪些细节、人一生要懂得的哪些人生哲理……这些问题你是否想过？这些都是说大不大，说小不小的问题，但很少有人去关注，因为这些知识都是零散的。但无论其影响大小，有趣的永远是其背后的历史和故事！为此，我们将那些读者可能感兴趣的、有意思的常识编辑成册，以管中窥豹。

本系列以丰富的知识，娓娓讲述各类事物的精彩历史，集知识性、趣味性、科学性于一体，内容包括中外古今，涵盖面广。本书即可以开拓视野，升华境界，丰富知识结构，又可以给人生活提示。既是一本知识储备辞典，又是生活之余的休闲。内容丰富、精彩、实用。是一套不可不读的智慧书系。

在选编的过程中，我们查阅了大量的相关资料。由于我们的水平有限，可能还有很多知识点，我们没有搜集到，而且内容来源借鉴不同报章、不同版本的书籍，其观点难免带有特定时期。因此，看本书时应抱着参考的态度来阅读其中一些内容，错误和不当之处仍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本书编者

2007年6月

# 目 录

|                         |    |
|-------------------------|----|
| 不孝双亲、不恤子女的人 .....       | 1  |
| 嫉妒心极强的人 .....           | 7  |
| 只看到别人缺点、总把人往坏处想的人 ..... | 12 |
| 对人和事悲观消极的人 .....        | 16 |
| 痴迷情感,遇到问题容易走极端的人 .....  | 21 |
| 睚眦必报、心狠手黑的人 .....       | 26 |
| 择偶时,没有家庭责任感的异性 .....    | 31 |
| 怀有不良目的,企图破坏你家庭的人 .....  | 36 |
| 当着你面说自己朋友坏话的人 .....     | 40 |
| 借钱不还的人 .....            | 45 |
| 不务正业、游手好闲的人 .....       | 50 |
| 从事色情等灰色职业的人 .....       | 54 |
| 有赌博、吸毒、酗酒等恶习的人 .....    | 58 |
| 有复杂社会背景的人 .....         | 63 |
| 过河拆桥,忘恩负义的人 .....       | 68 |
| 蛮不讲理“滚刀肉”般的人 .....      | 73 |
| 不珍惜自己和他人时间的人 .....      | 77 |
| 用小恩小惠想拉你做非法事情的人 .....   | 82 |
| 鼓吹高利诱惑你合伙投资的人 .....     | 87 |
| 经常说谎的人 .....            | 91 |

人一生要规避的 50 种人 ..... • 1 • .....

|                        |     |
|------------------------|-----|
| 颇有能量的小人 .....          | 95  |
| 不切实际的狂热的理想主义者 .....    | 99  |
| 见风使舵、顺风倒的人 .....       | 103 |
| 热衷于蜚短流长的人 .....        | 108 |
| 爱慕虚荣、意志薄弱的人 .....      | 112 |
| 从未见与他人合作愉快的人 .....     | 118 |
| 为个人利益出卖他人或集体利益的人 ..... | 122 |
| 拉山头、搞分裂的人 .....        | 126 |
| 将商业秘密泄露给对手的人 .....     | 131 |
| 里外讨好耍“两面派”的人 .....     | 136 |
| 斤斤计较，容不是得半点委屈的人 .....  | 140 |
| 和人随便称兄道弟、乱讲义气的人 .....  | 146 |
| 投你所好、动机不轨的异性 .....     | 150 |
| 花言巧语、口蜜腹剑的人 .....      | 155 |
| 偏听偏信、心胸狭窄的人 .....      | 160 |
| 搞迷信活动和个人崇拜的人 .....     | 163 |
| 自认谁都不如他的人 .....        | 166 |
| 没有远大目标的老板 .....        | 170 |
| 只顾贪图利益违法经营的领导 .....    | 175 |
| 与你芥蒂难融的上司 .....        | 180 |
| 教唆你去做坏事、做违法事情的人 .....  | 185 |
| 和单位多数同事格格不入的人 .....    | 190 |
| 习惯阳奉阴违的下属 .....        | 194 |
| 习惯为错误辩解、找借口的下属 .....   | 198 |



## 不孝双亲、不恤子女的人

——如果一个人连最亲近的人都不爱，就别指望他会真的在乎谁

在我国一些地方，自古以来就有这样一个习俗：几个情投意合的人在结拜成异姓兄弟姐妹时，要“歃血为盟”。当喝下这碗混合了众人血液的酒水后，就意味着几个人已从以前的平常关系变为血浓于水的兄弟情谊，不求同日生，但愿同日死，从此之后互相关心、肝胆相照。这个习俗真实地说明了中国人对血缘关系的重视。只要有了血缘关系，甭管是七大姑八大姨，甚至就是这仅仅带了象征意义的“歃血之约”也意味着应该是最亲近的人，彼此就应该相互照顾、互敬互爱。

相比“歃血”这样“伪造”的血缘关系，父子之间、母子之间的血缘关系是最为正统的。父母给了孩子生命，孩子是父母生命的延续，一脉相承。在这货真价实的血缘关系背景下，父母理应更爱孩子，孩子孝顺自己的父母也就成了天经地义的事，所以“尊老爱幼”自古以来就倍受人们推崇和赞颂。《袁氏世范》中有这样的叙述：“亦犹天地生育之道，所以及人者至广至大，而人之报天地者何在？有对虚空焚香跪拜，或召诸流斋醮上帝，则以为能报天地，果足以报其万分之一乎？”可现实生活中，偏偏总是有些和常人不一样的异类，他们用行动和言语表明——他们就是不孝双亲、不恤子女之徒！最典型的例子莫过于春秋时期齐国的易牙和开方（一称启方）。

易牙，是齐国雍邑（今陕西凤翔南）人，名巫，是一名厨子。他会颠勺，也就是烧得一手好菜。一来二去，齐桓公知道了易牙的好手艺，遂召见

易牙，并对他说：“听说你善烹调，不过山珍海味我都吃腻了，真没想出什么别的好东西来了。你动动脑子，给我做点我没吃过的。”听了这话，易牙一回到家就开始琢磨起来。想那些天上飞的、地下跑的及水里游的，还有哪样桓公没吃过呢？这可怎么办？想着想着，易牙忽然灵机一动：对啊，人肉他肯定没吃过！不过哪里去弄来人肉呢？易牙琢磨来琢磨去，最后把目光落在了自己儿子身上。于是，这易牙说干就干，将自己的亲生儿子杀死，然后挑最好的部位做了一盘蒸肉敬献给齐桓公。

呈上之后，齐桓公果然喜欢，转眼间把那盘肉吃个净光。吃完后他也赞不绝口，问易牙：“这是什么肉，味道怎么如此鲜美？”易牙实话实说：“这是人肉。”桓公一听傻了眼：“这是从哪里弄来的人肉？”易牙立即表忠心说：“这是贱臣小儿身上的肉。臣听说过‘忠君的人，不顾其家，心想主公尚未尝过人肉的滋味，所以把儿子杀了，献给主公品尝。’”

齐桓公呆住了。

再说这开方，他原是卫国的公子。周惠王时，齐桓公奉命讨伐卫国，卫国战败，卫国国君便派长子开方带上金银财宝来齐国求和。开方见齐国强大，就顺势对齐桓公好一顿吹捧，留下来不走了。齐、卫两国距离并不是很远，不过几天的路程，但开方从不肯回去看望父母，就连父亲死了，齐桓公特意恩准他回去奔丧时，开方也拒不回去，口口声声说齐国才是自己的家，齐桓公才是自己的亲生父亲。此外，为了满足齐桓公的好色之癖，他还将自己的两个妹妹也弄过来侍奉齐桓公，从此在齐桓公身旁一直呆了十五年，把桓公当作自己的爹娘，再也没有回过咫尺之遥的故国。

齐桓公又呆了一次。

天下竟有这样的人，一个杀子献主，一个不念亲恩、认他人做父母。为了主子，居然连最亲近的人都可以伤害，连最亲近的都不爱，这不正意味着对主子更加绝对的忠心吗？可是，事实上两人的行为跟“忠心”沾不上一点边，这也要多亏齐桓公的重臣——管仲的慧眼识人。

经过以上两件事情，齐桓公被易牙和开方深深感动，觉得这两人真是对自己忠心耿耿的人。一时间两人倍受宠爱，平步青云，权倾朝野。丞相管仲却有些看不过去了，他在外留之际对齐桓公说：“我就要死了，心愿都已实现，唯一件事我一直不能完成。主公啊，你一定要小心易牙和开方那两个



人。”齐桓公大惊：“丞相何出此言？像易牙这样的人连自己的孩子都肯煮了给我吃，至于公子开方多年追随我，连父亲病故都不肯离开我去奔丧，这些人如此忠心耿耿，怎么用得着去提防呢？这种忠心哪里去找啊？”

管仲苦笑了一下，对齐桓公说：“主公啊，孩子和父亲是和他们血脉相连的人，这样的人他们都可以下得去手，他们还能有什么做不出呢？你还是提防一下吧。”说过这话没多久，管仲就死了。

管仲的话给了齐桓公很大震动，他对管仲的人品是很信服的，等到管仲死了以后，齐桓公按照管仲生前所提醒的，把易牙、开方等打发出宫。易牙等人出宫以后，齐桓公却觉得心里一下子空落落的，饭吃不香，觉睡不好，好不容易熬过三年，还是把易牙等人又找了回来。第二年，齐桓公突然得了重病。此时朝政完全被那两个“忠臣”把持。一看到桓公不能起身临朝，二人干脆将桓公反锁到了宫中。易牙等人还大肆活动，放出谣言，说齐桓公已不久于人世。然后封锁宫廷与外界的联系，不准任何人给齐桓公送吃的东西，最后雄踞天下、一手遮天的一代霸主竟然被活活饿死了。桓公死后，那些奸臣为夺权争执不下，齐国大乱，霸业毁于一旦。桓公的尸体两个多月没人埋葬，以致爬满了蛆虫。齐桓公临死之时仰天悲叹道：“都怪我当初没听管仲的话啊！”

明里行忠君之事，暗地里却做出欺主霸世的勾当。对易牙和开方来说，孩子和父亲只不过是他们攀上高位、攫取更多财富的工具。这样的人，岂止是缺乏做人的良心和道德，简直连人性都丧失殆尽。在这种人眼里，父母孩子都能被当作可以利用的棋子，可以随意舍弃，更何况其他无关紧要的人？在这种人的心目中，如果还有爱的话，那也只能是爱他自己。

一代霸主齐桓公那是何等的英雄盖世，可是由于他没有坚持听从忠臣管仲的临死谏言，没有规避奸臣，最后还是毁在不孝双亲、不恤子女的开方和易牙手上，这教训足以让我们好好思考一番的了。而我们这些普通人，在日常生活和工作中，身边很少会有谋士策士多加提醒，万一遇到易牙、开方之流，危害很可能就难以避免。

潇潇是个很优秀的女孩，人长得漂亮，工作稳定，家境良好，最重要的是虽然生于高干家庭，却没有大小姐的脾性，待人接物都十分有礼貌。所以，潇潇身边一直不乏大批的追求者。

不过潇潇倒也稳得住，她一直没有看上什么人。这么一晃就到了27岁，家人对她的婚姻都有些着急了，潇潇还是不慌不忙，对家人说：“宁缺毋滥，我一定要找到一个最好的。”

一次圣诞晚会上，潇潇终于遇到了自己的白马王子——曾明。他是某外企市场部经理，30岁，成熟稳重且不乏机智幽默，在潇潇看来，曾明简直就是男性优点的完美组合体。

曾明和潇潇相见恨晚，谈着谈着两颗心就靠在一起了。曾明告诉潇潇他离过婚，有一个3岁的孩子，不过已经判给了前妻。开朗大方的潇潇向曾明表示她不在乎他以前的事情，她只希望现在的他能够全心全意对她好就行了。曾明十分感动，满口应承他一定会只爱她一个。

两个人的恋情进行得十分顺利，潇潇的父母对曾明也十分满意，于是，两人一年后就步入了婚姻的殿堂。

婚后小两口的生活十分甜蜜，曾明的事业也很顺利，算得上是扶摇直上。这其中潇潇家的关系也给曾明帮了不少忙。曾明总说潇潇就是自己拣着的宝，对她很是体贴备至。不过，渐渐地潇潇发现曾明似乎从来没有提起过他的那个孩子，一般来说父母就算离婚，应该也会每个月去看看孩子吧，曾明却从来没去探望过自己的儿子。潇潇问曾明为什么，曾明就说也没什么好探望的，反正每个月都给够他生活费了，语气淡漠得似乎孩子根本就不是他的亲生儿子一样。善良的潇潇觉得有些不舒服。看到潇潇不说话，曾明连忙哄她，说什么孩子在他母亲那边过得很好，要是老去看他，说不定又会有什么闲言碎语惹潇潇不高兴，还说对他来说潇潇才是他最珍贵的宝贝，潇潇就是他的孩子，等等。他的这一番话又把潇潇给感动了，渐渐地也就不再提这事了。

一天上午，潇潇在家忽然接到一个陌生的电话，原来是曾明的前妻打来的。她在电话里说孩子出车祸进了医院，希望曾明赶快过去看一下。潇潇一听赶紧给曾明打电话，曾明也说很快就回来，但是直到晚上他才醉醺醺地回到家，而且他压根就没有去看过孩子。潇潇有些急了，赶紧催他去。曾明满不在乎地说：“不是有他妈妈吗？别担心，潇潇我告诉你啊，我今天又谈成了一笔大生意，能赚一百万呢。”潇潇大声说：“可是你的孩子出车祸了啊，你怎么就知道关心钱啊？”曾明不耐烦地丢下一句话：“你瞎操心什么啊，孩

子没有可以再生嘛，今天这机会过去了可就再没有了。”

听了这话，潇潇忽然觉得浑身冷极了，面前的曾明突然间显得是那样的陌生。可是早上醒来，潇潇又不再埋怨了，觉得这可能是曾明太在乎事业的原因。男人嘛，以事业为重也是一大优点，他不在乎那孩子可能是从小就没什么感情吧。潇潇这么想着也就原谅了曾明。

又过了半年，潇潇在一个偶然的时机里发现了曾明居然和另一个家世显赫的女孩有了私情。气愤的潇潇质问曾明，曾明索性拿出早已准备好的离婚协议书，要潇潇签字，说自己对她已经没有感情了。

事情来得如此突然。亲友们都劝潇潇拖着不放，把那个第三者赶出去。可是潇潇很快就签了字，因为当她想到曾明对待亲生儿子的样子时，她忽然明白了：一个连亲生儿子都不爱的男人，他根本不可能再在乎其他人，拖着不签反而会被他伤得更重。

上面所列是一个破裂家庭的真实记录，故事的主人公又是一个不念亲恩的家伙。虽然他外表看上去光鲜照人，内心却是丑陋不堪。俗话说：“虎毒不食子。”在电影《发现》中有一段关于北极熊的情节，镜头真实地记录了食不果腹的北极熊妈妈如何含辛茹苦地养育孩子，甚至在面临死亡的时候也拼死保护她的幼崽。凶残的动物尚且如此，像曾明一样的人对自己的亲生骨肉竟能如此冷漠，把孩子当成一段感情的纪念品。人尚且不如动物？这种貌似“洒脱”的人已经脱离了人善良的本质。故事中的潇潇虽然最后终于想通，解脱了自己，但心灵上的创伤却是无论如何也弥补不了的。爱上一个只爱自己的人，被抛弃的命运是逃脱不掉的。

当今社会飞速发展，科技日新月异，年轻人的目光大都集中于金钱物质上，整天工作赚钱、赚钱工作，忙得不亦乐乎，根本无暇顾及自己的家庭、老人和孩子。当然，努力使自己及家人的生活过得舒适一点，没什么不好的。但是，在发展经济、发展自我的同时，有好多东西我们丢不得也丢不起，就如亲情，它是人间最宝贵的财富，拥有它，就拥有了一生的幸福。另外，现代社会的一个很大的特点就是各种社会福利和服务机构日趋健全和完善，可喜的是，这意味着现代人可以更轻松自在地去发展自己的事业，获得更多的利润；但可悲的是，这样一来，人与人之间的情感交流日益淡化了。作为子女可曾想到过：对于父母来说，再好的福利院都不及膝下子女。

伴。

我们作为子女，面对事业与老人，应该拿得起放得下，丢却一些赚钱的机会，换得一些陪伴父母的时间。父母不能长久地陪伴着我们，为何不趁他们还健在的时候，多抽点时间陪陪他们呢？

“孝”字写起来很容易，但做起来却需很大的文章。中国自古就有“百行孝为先”的训诫，是几千年文明古国的具体表现。古时，有位贫穷将死的母亲说死前想喝口肉汤，儿子从自己的大腿上刈肉尽母愿的故事；也有在天寒地冻的天气里，儿子每晚先为母亲暖被窝的故事。几千年下来，感天动地的“孝”故事很多。当然了，被千夫指的也不少。现代也有些人连起码的赡养义务都不尽。像这些连起码的孝心都不具有的人，想成为有益于社会的人，在人生中成为有作为的人，实在是令人怀疑。

对父母没有感恩之心，对子女没有舐犊之情的人，说穿了就是一个自私自利透顶的人！就算他多么理直气壮地说自己的做法是因为他们有比父母和子女更重要的东西要操心，比如权势、金钱、事业；就算他多么豪气万千地说“无毒不丈夫”，也绝对不要相信他的鬼话。

一个不敬父母、不恤子女，能把世界上至善至纯的感情无情抛弃的人，早就泯灭了内心中所有的良知，在他们自我的狭隘世界里根本就容不下与其利益相冲突的任何人、任何事！记住：与之交友，他终会出卖你；与之成家，他终会放弃你；与之共事，他必将背叛你！



## 嫉妒心极强的人

——当你比他好时，或许就是你倒霉之时

黑格尔说：“嫉妒是平庸的情调对于卓越才能的反感。”嫉妒是一种不良的心理状态，是由于与他人比较，发现他人在某一方面或某几方面比自己强而产生的一种羞愧、不满、怨恨、愤怒、消沉、痛苦、自卑等组成的复杂情绪。嫉妒是人类心理动机之一。每个人都会有嫉妒心理，只是随着人的成长和成熟，很多人对嫉妒有了认识，能进行自我控制，因而不会对自己和他人造成影响和危害。

但也有一部分人成人之后嫉妒心仍然极强，这类人往往事事好胜，见不得别人比自己强。别人比自己有钱，别人比自己漂亮，别人比自己房子大，甚至别人家的狗比自己家的贵……都能让他心里不舒服、不服气，并自觉或不自觉地将这种情绪表现出来，对于比自己强的人处处挑剔、造谣、诬陷等，以便达到让别人倒霉，阻止别人发展的目的。

一般地说，地位相差不大、互相了解，又在同一环境中生活和工作的人之间最容易产生嫉妒，这是由于他们在利害关系上有着某种联系，彼此都是竞争的直接对手。人际关系中有个“互补吸引”的原理，即在各方面条件相同的情况下，人们喜欢合作者而不喜欢竞争者。一位有才华的男子对绝大多数女子来说不是竞争者，所以容易引起好感。但是，有才华的男子在相同条件的男子看来并不受欢迎。一位改革先锋颇有名气，电视记者经常采访，可谓风光无限，但是本单位里相近条件的人却对他并不“感冒”。英国学者

培根说得好：“一个人可以允许一个陌生人的发迹，但是决不能容忍一个身边人的上升。”

嫉妒是一种害人又害己的心理，所以国外有“嫉妒能吃人和牲畜”的说法。为了保护自家不受损害，人们在房子的山墙上安装所谓的“嫉妒棒”。鉴于嫉妒经常针对人的钱财物质，奥地利、德国以及周边国家的农村曾有一种信仰：吃饭时若有嫉妒者上门或进屋后盯着桌子看，那么全家人就会立即放下餐具，可见人们对嫉妒的畏惧和厌恶。

有人把嫉妒比喻为文明的刺客，因为嫉妒能毁掉人类一切美好的情感，让被嫉妒者莫名地遭受伤害。培根曾说：“嫉妒这恶魔总是在暗暗地、悄悄地毁掉人间的好东西。”

某大学一个女生找到了一个做时装设计的男朋友。那一年，她几乎没隔几天就有一套新衣服，简直就是在同学们眼前表演时装秀一般，看得同寝室舍友们眼珠子都快红了。毕业晚会前夕，她的男朋友给她设计了一件美得无法形容的晚礼服。晚会前的那个下午，舍友阿青一个人在宿舍，挂在床头的晚礼服让她越看越觉得难受，最后实在忍无可忍，就洒了几滴黑墨水上去！当那女生回来看到后，哭着跑了出去。其余的人并没有追究是谁干的，而是你看看我，我看看你，最后竟都幸灾乐祸地笑了起来。

或许类似的事情在我们看来真是太普遍了。沉下心细细想来，嫉妒之心是多么的可怕啊，它有时会让好端端的一个人失去往日的理性，一旦爆发便会干和故事中的阿青一样的蠢事。

古往今来，毁于或死于嫉妒者手中的人屡见不鲜。《圣经》中记载了最初的“嫉妒”故事：

亚当和夏娃有两个后代，一个叫该隐，一个叫亚伯。该隐长大以后，成了一名农夫。亚伯长大以后，成了一个牧民。有一天，该隐拿地里出产的作物献祭给上帝，亚伯则拿羊群中最优秀的羔羊和羊油献了出来。不知道是什么原因，上帝高兴地接受了亚伯的供品，而对该隐的供品却不屑一顾。

该隐大为恼火，嫉妒使他气得脸都变了颜色。上帝对该隐说：“如果你行好事，你的供物就一定会被接受的；如果你干坏事，罪孽就会伏在你的门前，它必迷恋你，你要制服它。”可惜该隐不但没有承认自己有罪过，反而继续埋怨上帝的不公，并怀着嫉妒和仇恨的心。他愤然责骂他的兄



弟，想惹起亚伯与他在上帝对待他们的事上发生争论。亚伯却带着温和、坚定并无所畏惧的态度为上帝的公平和善良辩护。亚伯指明该隐的错误，试图说服他，叫他知道错是在自己身上。亚伯提到上帝原可以立时处死他们的父母亚当和夏娃，但他却保全了他们父母的性命，这就是上帝的慈悲；并且力言上帝是爱他们的，不然，他就不会赐下他无罪而让圣洁的儿子来受他们所招致的刑罚了。可是，这些话反而使该隐更加愤怒。就他的理智和良心而言，他也觉得亚伯是对的，但因那一向受教于他的人，现在竟敢反对他的意见，而他的叛逆又不能得到亚伯的同情，就极其愤恨。于是他在狂怒之下，把他的兄弟杀了。

该隐恨他的兄弟，把他杀死，并不是因为亚伯做了什么错事，而是“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兄弟的行为是善的”（《圣经》）。嫉妒心让该隐丧失了理智，丢失了人的本性，在嫉妒心的驱使下犯下了残害手足的弥天大罪。

在我国古代也有许多能人因结交了爱嫉妒之人，而招来杀身之祸的事例。

大秦丞相李斯从荀况门下学得“帝王术”，投靠秦始皇，获得赏识，官由“长史”升至“廷尉”（司法最高长官）。韩非是李斯的同学，他在韩国看到国家一天天削弱，几次三番向韩王进谏，韩王就是不理他。韩非满肚子学问，没被重用，就关起门来写了一部书，叫《韩非子》。他在书中主张君主要集中权力，加强法治。这部书传到秦国，秦王看到了十分赞赏，说如果我能和这个人见见面，该多好啊！后来韩非受韩王委派来到秦国，看到秦国的强大，上书给秦王，表示愿为秦国统一天下出力。这份奏章一送上去，秦王还没考虑重用韩非，李斯倒先着急起来，怕韩非夺了他的地位。他在秦王面前说：“韩非是韩国的公子，大王兼并诸侯，韩非肯定要为韩国打算；如果让他回国，也是个后患，不如找个罪名把他杀了。”

秦王政听了这话，有点犹豫，下令先把韩非扣押起来，准备审问。韩非进了监狱，想辩白也没机会。李斯却给他送来了毒药，韩非只好服药自杀了。

嫉妒心极强的李斯容不下才学比自己高的韩非。韩非之错就是对李斯的嫉妒心理缺乏警觉，没有及时规避此种人，从而引来杀身之祸。另外我们都非常熟悉的“孙庞斗智”的故事也是因嫉妒而起。庞涓在听说同门好友孙膑

已获得师父“鬼谷子”王栩的真传，并身藏绝世珍本“孙子兵法”后，不免妒火中烧，以兄弟共事魏王为理由，哄骗孙臆出山来到了魏国，继而又编造莫须有之罪，让孙臆惨遭“髡足、刺面”酷刑，机智的孙臆刑后装疯扮傻，才躲掉杀身之祸。比起韩非，孙臆要聪明许多，知道亡羊补牢，及时看清嫉妒心极强者阴暗的面目。

德国有一句谚语：“喜欢嫉妒的人会因为邻居的身体发福而越发憔悴。”

有一个女人，非常嫉妒她的邻居，她的邻居越是高兴，她越是不开心。她每天都诅咒邻居倒霉，诅咒邻居家着火，诅咒邻居得什么不治之症，诅咒邻居的儿子夭折……每当她遇到邻居时，邻居总是微笑着和她打招呼，看上去一点晦气也没碰到，这时她心里就更加不痛快，恨不得扔包炸药将邻居炸死，但又害怕杀人偿命。就这样，她每天折磨自己，身体日渐消瘦，胸中就像堵了一块大石头，吃不香也睡不着。

终于有一天她决定给邻居制造点晦气，她到花圈店里买了一个花圈，偷偷地给邻居家送去。当她走到邻居家门口时，听到里面有人在哭，此时邻居正好开门出来，看到她送来一个花圈，忙说：“这么快就过来了，谢谢！谢谢！”原来邻居的父亲刚刚去世。

虽然因为巧合，这位女人的阴谋没有得逞。但想一想：如果没有这个巧合，这个花圈将带给邻居怎样的伤害？谁又能保证这个嫉妒心极强的女人不会一计不成、又生一计，直到把邻居击倒才善罢甘休呢？可想而知，跟嫉妒心极强的人交下去，早晚要被伤害。

爱嫉妒的人就像孤猿，两眼猩红，生活在内心狭小的天地里。他们不仅缺少“自知”，更缺乏“自信”，因为害怕别人强过自己，他们时刻都会将自己和别人比一比，稍不如意，就会迁怒超过自己的人。在职场中，嫉妒的表现多为造别人的谣言，告别人的黑状，挑拨离间同事关系，设置圈套让别人钻……嫉妒心强的人能力越大，破坏性也越大。

马克和劳拉是杜邦公司麾下的一家研究所里两个非常出色的研究员。他们两人受命负责同一个课题的研究。一段时间后，他们的研究取得了阶段性的胜利。对此，劳拉功不可没。所长对她大加赞赏道：“好好干吧，年轻人，前途无量啊！”

马克听了心里却很不滋味。他想：“两个人一起搞的课题，凭什么只

夸奖她？难道我付出的还少吗？”接下来，马克开始故意疏远劳拉，当她有了疑问要与他探讨时，他总是冷冰冰地说：“你是大能人，连你都解决不了，我又能有什么办法？”马克还在搜集数据时故意拖延，甚至将自己发现的重要数据隐藏起来，弄得劳拉焦头烂额、一筹莫展。

所长对他们的进度太慢很是不解，追问几次，劳拉只得耸耸肩，说自己也不知问题到底出在了哪儿。马克远远地躲在一边，像个局外人一样看笑话。最后，这个课题夭折了。所长在痛惜之余，只得将马克“请”出了研究所。

像马克一样爱嫉妒的“孤猿”在职场上并不鲜见，他们不是孤独地远离团队，就是私下用冷枪暗箭算计别人，结果非常容易使整个团队的工作陷入困境。

因此，对于只会嫉妒的“孤猿人”，任何企业都要坚决予以规避。

无论是在工作还是在职场中，嫉妒心极强的人无异于一颗埋在你身边的定时炸弹，是你迈向成功之途伪装得十分巧妙的陷阱，稍不留神，你所做的一切就会被他人的嫉妒心所害，最后落个“竹篮打水一场空”。所以对于这种人还是尽早规避为好！

